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需求公示内容）

（2022 年 8 月）

序列号：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货物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采 购 人：贵州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瑞金北路 101 号公路大厦

联 系 人：陈杰　联系电话：0851-86059178

代理机构：贵州华盾达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麒龙商务港 B 座 12 楼 13 号-15 号

联 系 人：项目部一部　联系电话：0851-84131233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1.1 本项目根据《省财政厅 省司法厅关于印发<贵州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财行〔2021〕53 号）等文件规定，采购人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采取“统采分签”的方式进行公开招标，各级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根据统一招标结果，分别与中标投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完成履约验收和资金支付。

1.2 本项目已由贵州省财政厅批准采购，采购内容为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具体详见第二章采购清单和技术参数。本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本项目分为：A 包：常服、衬衣、夏裤等；B 包：春秋执勤服、冬执勤服等；C 包：标志、皮鞋、腰带等。

二、采购预算

2.1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2.2 采购预算：壹仟玖佰陆拾贰万零壹佰元整（￥19,620,100.00 元）。其中 A 包：柒佰陆拾万零捌仟零贰拾柒元整（￥7,608,027.00 元）；

B 包：柒佰肆拾万零捌仟叁佰柒拾玖元整（￥7,408,379.00 元）；

C 包：肆佰陆拾万零叁仟陆佰玖拾肆元整（￥4,603,694.00 元）；

2.3 本项目最高限价：壹仟玖佰陆拾贰万零壹佰元整（￥19,620,100.00 元）。

其中 A 包：柒佰陆拾万零捌仟零贰拾柒元整（￥7,608,027.00 元）；

B 包：柒佰肆拾万零捌仟叁佰柒拾玖元整（￥7,408,379.00 元）；

C 包：肆佰陆拾万零叁仟陆佰玖拾肆元整（￥4,603,694.00 元）。

三、采购合同管理

3.1 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

3.2 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

四、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

4.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4.2 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五、采购文件解释权

5.1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六、采购人

6.1 采购人名称：贵州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6.2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瑞金北路 101 号公路大厦

6.3 联系人：陈杰

6.4 联系电话/传真：0851-86059178

6.5 电子邮箱：/

七、代理机构

7.1 名称：贵州华盾达招标有限公司

7.2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麒龙商务港 B 座 12 楼 13 号-15 号

7.3 联系人：项目部一部

7.4 联系电话/传真：0851-84131233

7.5 电子邮箱：gzhdd1233@sina.com

八、监督部门

8.1 监督部门：贵州省财政厅

8.2 监督电话：0851-86893267

8.3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省政府大院 7 号楼

第二节　货物要求

一、货物范围

本项目采购的货物来源范围要求为本国合法生产商、经销商提供的货物。

二、货物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本项目按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执行。保证配送的货物完全满足采购方要求。

第三节　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本项目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三表一附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出具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行承诺，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税收和社保资金缴纳凭证）；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如公司成立不满三年，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申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注：以上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对A包、B包、C包均适用。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 否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各包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A包常服、衬衣、夏裤等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货物	单位	计划数量	材料规格和技术要求	单价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常服	套	5716	毛涤缎背哔叽面料(藏青色)——成分：50%毛 50%聚酯纤维；单位面积质量(g/㎡)：≥195;纱支(S)：经纱 90S/2 纬纱 60S/1；线密度（tex）：经纱 11.5*2,纬纱 17.0（允差±5%）；密度（根/10cm）：经向 520 纬向 410（允差±10）；起毛起球（级）:≥4；PH 值:4.0～8.5(GB/T 7573);甲醛含量（mg/kg）≤75（GB/T 2912.1）；染色牢度（级）：（耐光、耐干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4 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448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2	常服配套衬衣	件	11416	棉涤天丝混纺斜纹布面料(晴空蓝)——成分：48%聚酯纤维40%棉12%再生纤维素纤维；单位面积质量(g/㎡)：≥140;线密度(tex)：经纱7.0*2,纬纱7.0*2【80S/2*80S/2+100D】（允差±5%);密度(根/10cm):经向560 纬	86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向390,（允差≥10）；起毛起球（级）:≥4;PH值:4.0～8.5(GB/T 7573);甲醛含量（mg/kg）≤75（GB/T 2912.1）;染色牢度（级）:（耐光、耐皂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4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3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件	11432	涤棉防静电交织绸面料(晴空蓝)——成分：20%棉80%聚酯纤维（含导电纤维）；单位面积质量（g/㎡）：≥160；线密度（tex）：经纱323纬纱17.1*2【经纱：323dtex,192dtex多导防透聚酯纤维与131dtex棉涤混纺并线，间隔含导电纤维，纬纱：323dtex,192dtex多导防透聚酯纤维与131dtex棉涤混纺并线】（允差±5%）；密度（根/10cm）:经向245纬向200;起毛起球(级):≥4;PH值:4.0～8.5(GB/T 7573);甲醛含量(mg/kg)≤75(GB/T 2912.1);染色牢度（级）:（耐光、耐皂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4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81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4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件	17123	规格和技术要求同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80	提供样品

5	单裤	条	10111	弹力细斜纹面料(藏青色)——成分:70%聚酯纤维28%粘纤2%氨纶纤维；线密度（tex）：经纱R17.0,纬纱R19.4【36*36+40D】（允差±5%）；密度（根/10cm）:经向480纬向390（允差±10）；单位面积质量（g/㎡）：≥175；起毛起球（级）:≥4；PH值:4.0～8.5(GB/T 7573);甲醛含量（mg/kg）≤75（GB/T 2912.1）；染色牢度（级):（耐光、耐皂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4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116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6	女裙	条	1222	规格和技术要求同单裤。	107	提供样品
7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顶	5720	**大檐凉帽:**涤纶网纱面料(深蓝色)——单位面积质量（g/㎡）：162（允差±15）；顶破强力（N）：≥660；网眼密度（眼/10cm）：经向 23 纬向 41；起毛起球（级）：≥4；染色牢度（级）：（耐皂洗、耐汗渍、耐干摩）≥4 级，湿摩沾色≥2-3 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卷檐凉帽:**涤纶牵伸丝网眼布(深蓝色)面料——单位面积质量（g/㎡）：510（允差±15）；顶破强力（N）:≥700；网眼密度（眼/10cm）：经向 15.0～20.0 纬向 16.0～21.0；经纱×纬纱：300D98f×150D/38f；网眼结	47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构：三空一；PH 值:4.0～8.5(GB/T 7573)；甲醛含量（mg/kg）≤75（GB/T 2912.1）；染色牢度（级）：（耐光、耐洗、耐汗渍）≥4 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注:A 包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须满足采购数量且报价不得超过 A 包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和 A 包的总预算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B包春秋执勤服、冬执勤服等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货物	单位	计划数量	材料规格和技术要求	单价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春秋执勤服	套	11432	弹力哔叽面料(藏青色)——成分：75%聚酯纤维 23%粘纤 2%氨纶纤维；单位面积质量（g/㎡）：≥235；线密度（tex）：经纱 R25 纬纱 R24【24*25+40D】（允差±5%）；密度（根/10cm）：经向 470 纬向 335；断裂强力（N）:经向≥1125 纬向≥495；撕破强力（N）:经向≥45 纬向≥35；弹性伸长率（%）：纬向≥2.4；起毛起球（级）:≥4;PH 值:4.0～8.5(GB/T 7573);甲醛含量（mg/kg）≤75（GB/T 2912.1）；染色牢度（级）：（耐光、耐水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4 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360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2	冬执勤服	套	5716	弹力哔叽面料(藏青色)——成分：78%聚酯纤维 20%粘纤 2%氨纶纤维；单位面积质量（g/㎡）：≥280；线密度（tex）：经纱 R32 纬纱 R25【（25+32）*32+40D】（允差±5%）；密度（根/10cm）：	490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经向 860 纬向 330；断裂强力（N):经向≥1225 纬向≥595；撕破强力（N):经向≥55 纬向≥45；弹性伸长率（%）:纬向≥2.4;起毛起球(级):≥4;PH 值:4.0～8.5(GB/T 7573);游离甲醛含量（mg/kg）≤75（GB/T 2912.1）；染色牢度（级）：（耐光、耐水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4 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3	防寒服短款	件	1065	弹力复合面料(藏青色)——成分：85%锦纶 15%氨纶纤维（涂层除外）；单位面积质量（g/㎡）：≥155；线密度（tex）：经纱 5 纬纱 4.5（允差±5%）；密度（根/10cm）：经向 1530 纬向 730;断裂强力（N):经向≥1120 纬向≥800;PH 值:4.0～7.5(GB/T 7573);甲醛含量（mg/kg）≤85（GB/T 2912.1）；表面抗湿性(级):初始≥4,洗 5 次后≥3;染色牢度（级）：（耐光、耐水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4 级,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禁用）。	356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4	大檐帽（卷檐帽）	顶	5708	规格和技术要求同春秋执勤服。	52	提供样品
5	布面栽绒防寒帽	顶	1065	规格和技术要求同春秋执勤服。	59	提供样品

注:B 包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须满足采购数量且报价不得超过 B 包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和 B 包的总预算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C包：标志、皮鞋、腰带等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货物	单位	计划数量	材料规格和技术要求	单价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大帽徽	枚	10159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9	提供样品
2	小帽徽		1914		7.2	提供样品
3	臂章	副	11416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4.5	提供样品
4	硬肩章	副	11432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18	提供样品
5	软肩章	副	11416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7.8	提供样品
6	套式肩章	副	11416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5.5	提供样品
7	硬胸徽	枚	11432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8	提供样品
8	软胸徽	枚	11416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3	提供样品
9	硬胸号	枚	11440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8	提供样品

10	软胸号	枚	11440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2.5	提供样品
11	领带	条	5716	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执行。	21	提供样品
12	单皮鞋	双	5708	男单皮鞋——铬鞣黄牛黑色正面软革（头层牛皮）：厚度：(1.2～1.4)mm ，应符合QB/T 1873 要求；鞋底（外底）：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大底。检验检测须符合以下要求： 1.成鞋耐折性能（GB/T 3903.1)，预割口 5mm，屈挠 4 万次）：鞋底裂口≤8mm，不应出现新裂纹；鞋面折后无裂纹且不应出现裂浆裂面；帮底结合处不应出现开胶现象； 2.外底耐磨长度（mm）（GB/T 3903.2）≤10mm; 3.剥离强度（N/cm）（GB/T 3903.3 的规定执行,刀口宽度 10mm，测前尖部位）≥70N/cm; 4.外底硬度(邵尔 A)(GB/T 3903.4）60±5 邵尔 A; 5.粘合强度（N/mm）（GB/T	248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21396）：≥2.5 N/mm 或材破。		
				女单皮鞋： 铬鞣黄牛黑色正面软革（头层牛皮），厚度：(1.0～1.2)mm ，应符合QB/T 1873要求。鞋底（外底）：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大底。 检验检测须符合以下要求： 1.成鞋耐折性能（GB/T 3903.1，预割口 5mm，屈挠4万次）：鞋底裂口≤8mm，不应出现新裂纹；鞋面折后无裂纹且不应出现裂浆裂面；帮底结合处不应出现开胶现象； 2.外底耐磨长度（mm）（GB/T 3903.2）≤10mm； 3.剥离强度（N/cm）（GB/T 3903.3 的规定执行,刀口宽度 10mm，测前尖部位）≥50N/cm； 4.外底硬度（邵尔A）（GB/T 3903.4）60±5 邵尔A。 5.粘合强度（N/mm）（GB/T 21396，TPU/PU ，PU/帮面）：≥2.5 N/mm 或材破。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13	皮凉鞋	双	5720	男皮凉鞋： 铬鞣黄牛黑色正面软革（头层牛皮），厚度：(1.2～1.4)mm ，应符合QB/T 1873要求。鞋底（外底）：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大底。 检验检测须符合以下要求： 1.成鞋耐折性能（GB/T 3903.1，预割口 5mm，屈挠4万次）：鞋底裂口≤8mm，不应出现新裂纹；鞋面折后无裂纹且不应出现裂浆裂面；帮底结合处不应出现开胶现象； 2.外底耐磨长度（mm）（GB/T 3903.2）≤10mm； 3.剥离强度（N/cm）（GB/T 3903.3 的规定执行，刀口宽度10mm，测前尖部位）≥70N/cm； 4.外底硬度（邵尔A）（GB/T 3903.4）60±5 邵尔A； 5.粘合强度（N/mm）（GB/T 21396）：2.5 N/mm 或材破。	248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女皮凉鞋： 铬鞣黄牛黑色正面软革（头层牛皮），厚度：(1.0～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1.2)mm ，应符合QB/T 1873要求。鞋底（外底）：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大底。 检验检测须符合以下要求： 1.成鞋耐折性能（GB/T 3903.1，预割口 5mm，屈挠4万次）：鞋底裂口≤8mm，不应出现新裂纹；鞋面折后无裂纹且不应出现裂浆裂面；帮底结合处不应出现开胶现象； 2.外底耐磨长度（mm）（GB/T 3903.2）≤14mm； 3.剥离强度（N/cm）（GB/T 3903.3的规定执行，刀口宽度10mm，测前尖部位）≥70N/cm； 4.外底硬度（邵尔A）（GB/T 3903.4）60±5邵尔A。 5.粘合强度（N/mm）（GB/T 21396，TPU/PU ，PU/帮面）：≥2.5 N/mm 或材破。		
14	棉皮鞋	双	1065	男棉皮鞋： 铬鞣黄牛黑色正面软革（头层牛皮），厚度：(1.2～1.4)mm ，应符合QB/T 1873要求。鞋底（外底）：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	307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注射大底天然橡胶含量不低于 45%。 检验检测须符合以下要求： 1.成鞋耐折性能（GB/T 3903.1，预割口 5mm，屈挠 4 万次）：鞋底裂口≤8mm，不应出现新裂纹；鞋面折后无裂纹且不应出现裂浆裂面；帮底结合处不应出现开胶现象； 2.外底耐磨长度（mm）（GB/T 3903.2）≤10mm； 3.剥离强度（N/cm）（GB/T 3903.3 的规定执行，刀口宽度 10mm，测前尖部位）≥ 70N/cm； 4.外底硬度（邵尔 A）（GB/T 3903.4）60±5 邵尔 A； 5.粘合强度（N/mm）（GB/T 21396）：≥2.5 N/mm 或材破。		
				女棉皮鞋： 铬鞣黄牛黑色正面软革（头层牛皮），厚度：(1.2～1.4)mm ，应符合QB/T 1873 要求。鞋底（外底）：橡胶/聚醚型聚氨酯双密度连帮注射大底天然橡胶含量不低于 45%。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检验检测须符合以下要求： 1.成鞋耐折性能（GB/T 3903.1，预割口 5mm，屈挠 4 万次）：鞋底裂口≤8mm，不应出现新裂纹；鞋面折后无裂纹且不应出现裂浆裂面；帮底结合处不应出现开胶现象； 2.外底耐磨长度（mm）（GB/T 3903.2）≤10mm； 3.剥离强度（N/cm）（GB/T 3903.3 的规定执行，刀口宽度 10mm，测前尖部位）≥ 50N/cm； 4.外底硬度（邵尔A）（GB/T 3903.4）60±5 邵尔A。 5.粘合强度（N/mm ）（GB/T 21396，TPU/PU ，PU/帮面）：≥2.5 N/mm 或材破。		
15	内腰带	条	11369	内腰带由锌合金压铸钎子和双层皮革缝线带体构成。钎子，牙板：压铸合金，ZZnAl4Y，应符合GB/T 13818 要求。 带体面层：黑色黄牛粒面革（头层牛皮），带体里层：男黑色黄牛粒面革，女黑色黄牛二层移膜革，厚度：1.7±0.1mm ，应符合QB/T	50	提供样品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具体要求详见评分表）

				2288 要求。 检验检测须符合以下要求： 1.耐盐雾(72h,GB/T 3817)：无腐蚀物、不变色,不掉色,无脱落； 2.镀层结合强度（QB/T 3821）：挫刀法：镀层不脱落或揭起； 3.带体缝纫剥离强力（N）（GB/T 532）：≥40N； 4.带体耐光色牢度（级）(QB/T 2727)：≥4 级。		

注:C 包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须满足采购数量且报价不得超过 C 包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和 C 包的总预算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二、各单位采购需求明细表

采购人单位汇总表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局机关	208	208	0	208	416	416	208	416	624	355	61	0	208	208	0	355	61	416	416	416	416	416	416	416	416	208	416
一支队	419	419	0	419	838	838	419	838	1257	734	104	0	419	419	0	734	104	838	838	838	838	838	838	838	838	419	838
二支队	487	487	0	487	974	974	487	974	1461	876	98	0	487	487	0	876	98	974	974	974	974	974	974	974	974	487	974
三支队	335	335	193	335	670	670	335	670	1005	604	66	193	335	335	193	604	66	670	670	670	670	670	670	670	670	335	670
四支队	222	222	0	222	444	444	222	444	666	406	38	0	222	222	0	406	38	444	444	444	444	444	444	444	444	222	444
五支队	485	485	485	485	970	970	485	970	1455	870	100	485	485	485	485	870	100	970	970	970	970	970	970	970	970	485	970
六支队	355	355	0	355	710	710	355	710	1065	641	69	0	355	355	0	641	69	710	710	710	710	710	710	710	710	355	710

七支队	400	400	0	400	800	800	400	800	1200	730	70	0	400	400	0	730	7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800	400	800
八支队	362	362	0	362	724	724	362	724	1086	648	76	0	362	362	0	648	76	724	724	724	724	724	724	724	724	362	724
九支队	286	286	0	286	572	572	286	572	858	506	66	0	286	286	0	506	66	572	572	572	572	572	572	572	572	286	572
质监支队	44	44	0	44	88	88	44	88	132	75	13	0	44	44	0	75	13	88	88	88	88	88	88	88	88	44	88
技信中心	51	51	0	51	102	102	51	102	153	81	21	0	51	51	0	81	21	102	102	102	102	102	102	102	102	51	102
赤水河航道管理局	62	62	0	62	124	124	62	124	186	115	9	0	62	62	0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124	62	124
南北盘江红水河航道管理局	71	71	0	71	142	142	71	142	213	132	10	0	71	71	0	142	142	142	142	142	142	142	142	142	142	71	142
乌江航道管理局	204	204	0	204	408	408	204	408	612	372	36	0	204	204	0	408	408	408	408	408	408	408	408	408	408	204	408
数量合计	3991	3991	678	3991	7982	7982	3991	7982	11973	7145	837	678	3991	3991	678	7200	1456	7982	7982	7982	7982	7982	7982	7982	7982	3991	7982

各地（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汇总表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贵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32	132	0	132	264	264	132	264	396	224	40	0	132	132	0	224	40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132	264
遵义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六盘水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安顺市交通运输综	232	232	0	232	464	464	232	464	696	349	28	0	232	232	0	303	74	464	464	464	464	464	464	464	464	232	464

合行政执法支队																										
毕节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87	387	387	387	774	774	387	774	1161	681	93	387	387	387	387	681	93	774	774	774	774	774	774	774	774	387	774
铜仁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53	153	0	153	290	306	153	306	459	275	35	0	153	153	0	296	68	306	306	306	306	306	306	306	306	153	306
黔东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417	417	0	417	834	834	417	834	1251	715	119	0	417	417	0	716	118	834	834	834	834	834	834	834	834	417	834
黔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69	81	0	77	154	154	77	154	206	128	10	0	69	81	0	138	12	138	154	138	138	154	138	162	162	77	137
黔西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27	327	0	327	654	654	327	654	981	594	60	0	327	327	0	601	53	654	654	654	654	654	654	654	654	327	608
数量合计	1717	1729	387	1725	3434	3450	1725	3450	5150	2966	385	387	1717	1729	387	2959	458	3434	3450	3434	3434	3450	3434	3458	3458	1725	3387

贵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贵阳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32	132	0	132	264	264	132	264	396	224	40	0	132	132	0	224	40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132	264
数量合计	132	132	0	132	264	264	132	264	396	224	40	0	132	132	0	224	40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264	132	264

安顺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安顺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5	35	0	35	70	70	35	70	105	59	11	0	35	35	0	59	11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35	70
普定县交通运输综合	23	23	0	23	46	46	23	46	69	41	5	0	23	23	0	40	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23	46

行政执法大队																										
安顺市平坝区交通运输局	35	35	0	35	70	70	35	70	105	60	10	0	35	35	0	60	1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35	70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大队	2	2	0	2	4	4	2	4	6	4	0	0	2	2	0	4	0	4	4	4	4	4	4	4	4	2	4
紫云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38	38	0	38	76	76	38	76	114	76	0	0	38	38	0	64	12	76	76	76	76	76	76	76	76	38	76
安顺市西秀区交通运输局	87	87	0	87	174	174	87	174	261	87	0	0	87	87	0	56	31	174	174	174	174	174	174	174	174	87	174
关岭自治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2	12	0	12	24	24	12	24	36	22	2	0	12	12	0	20	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12	24
数量合计	232	232	0	232	464	464	232	464	696	349	28	0	232	232	0	303	74	464	464	464	464	464	464	464	464	232	464

毕节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毕节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9	29	29	29	58	58	29	58	87	46	12	29	29	29	29	46	12	58	58	58	58	58	58	58	58	29	58
七星关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72	72	72	72	144	144	72	144	216	123	21	72	72	72	72	123	21	144	144	144	144	144	144	144	144	72	144
大方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9	49	49	49	98	98	49	98	147	90	8	49	49	49	49	90	8	98	98	98	98	98	98	98	98	49	98
织金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65	165	165	165	330	330	165	330	495	303	27	165	165	165	165	303	27	330	330	330	330	330	330	330	330	165	330
威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8	58	58	58	116	116	58	116	174	92	24	58	58	58	58	92	24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116	58	116
毕节金海湖新区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14	14	14	14	28	28	14	28	42	27	1	14	14	14	14	27	1	28	28	28	28	28	28	28	28	14	28
数量合计	387	387	387	387	774	774	387	774	1161	681	93	387	387	387	387	681	93	774	774	774	774	774	774	774	774	387	774

铜仁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铜仁市碧江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	20	0	20	40	40	20	40	60	31	9	0	20	20	0	31	9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20	40
铜仁市万山区交通运输局	16	16	0	16	16	32	16	32	48	32	4	0	16	16	0	32	16	32	32	32	32	32	32	32	32	16	32
江口县交通运输局	21	21	0	21	42	42	21	42	63	42		0	21	21	0	63	21	42	42	42	42	42	42	42	42	21	42
印江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35	35	0	35	70	70	35	70	105	60	10	0	35	35	0	60	10	70	70	70	70	70	70	70	70	35	70
思南县交通运输局	61	61	0	61	122	122	61	122	183	110	12	0	61	61	0	110	1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122	61	122
数量合计	153	153	0	153	290	306	153	306	459	275	35	0	153	153	0	296	68	306	306	306	306	306	306	306	306	153	306

黔东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黔东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36	36	0	36	72	72	36	72	108	65	7	0	36	36	0	65	7	72	72	72	72	72	72	72	72	36	72
凯里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1	41	0	41	82	82	41	82	123	56	26	0	41	41	0	56	26	82	82	82	82	82	82	82	82	41	82
丹寨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8	28	0	28	56	56	28	56	84	43	13	0	28	28	0	43	13	56	56	56	56	56	56	56	56	28	56
麻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9	19	0	19	38	38	19	38	57	38	0	0	19	19	0	32	6	38	38	38	38	38	38	38	38	19	38
黄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	20	0	20	40	40	20	40	60	37	3	0	20	20	0	37	3	40	40	40	40	40	40	40	40	20	40
施秉县交通运输局	22	22	0	22	44	44	22	44	66	30	14	0	22	22	0	37	7	44	44	44	44	44	44	44	44	22	44

镇远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8	28	0	28	56	56	28	56	84	48	8	0	28	28	0	48	8	56	56	56	56	56	56	56	56	28	56
岑巩县交通运输局	34	34	0	34	68	68	34	68	102	53	15	0	34	34	0	53	15	68	68	68	68	68	68	68	68	34	68
三穗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9	29	0	29	58	58	29	58	87	45	13	0	29	29	0	45	13	58	58	58	58	58	58	58	58	29	58
黎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6	46	0	46	92	92	46	92	138	92	0	0	46	46	0	92	0	92	92	92	92	92	92	92	92	46	92
榕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2	52	0	52	104	104	52	104	156	95	9	0	52	52	0	95	9	104	104	104	104	104	104	104	104	52	104
雷山县交通运输局	32	32	0	32	64	64	32	64	96	57	7	0	32	32	0	57	7	64	64	64	64	64	64	64	64	32	64
剑河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0	30	0	30	60	60	30	60	90	56	4	0	30	30	0	56	4	60	60	60	60	60	60	60	60	30	60
数量合计	417	417	0	417	834	834	417	834	1251	715	119	0	417	417	0	716	118	834	834	834	834	834	834	834	834	417	834

黔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黔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7	27	0	27	54	54	27	54	81	46	8	0	27	27	0	46	8	54	54	54	54	54	54	54	54	27	54
福泉市交通运输局	1	13	0	9	18	18	9	18	2	2	0	0	1	13	0	12	2	2	18	2	2	18	2	26	26	9	1
龙里县交通运输局	29	29	0	29	58	58	29	58	87	58	0	0	29	29	0	58	0	58	58	58	58	58	58	58	58	29	58
瓮安县交通运输局	12	12	0	12	24	24	12	24	36	22	2	0	12	12	0	22	2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12	24
数量合计	69	81	0	77	154	154	77	154	206	128	10	0	69	81	0	138	12	138	154	138	138	154	138	162	162	77	137

黔西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黔西南州交通运输局）

采购单位	品名数量																											
	帽类(3)			服装类(9)									鞋类(3)			标志类(12)												
	大檐帽（卷檐帽）	大檐凉帽（卷檐凉帽）	布面栽绒防寒帽	常服	常服配套衬衣	春秋执勤服	冬执勤服	夏装制式衬衣长袖	夏装制式衬衣短袖	单裤	裙子	防寒服短款	单皮鞋	皮凉鞋	棉皮鞋	大帽徽	小帽徽	臂章	硬肩章	软肩章	套式肩章	硬胸徽	软胸徽	硬胸号	软胸号	领带	腰带
	顶	顶	顶	套	件	套	套	件	件	条	条	件	双	双	双	枚	枚	副	副	副	副	枚	枚	枚	枚	条	条
州局机关	7	7	0	7	14	14	7	14	21	14	0	0	7	7	0	14	0	14	14	14	14	14	14	14	14	7	14
黔西南州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59	59	0	59	118	118	59	118	177	86	32	0	59	59	0	102	16	118	118	118	118	118	118	118	118	59	118
册亨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8	48	0	48	96	96	48	96	144	96	0	0	48	48	0	89	7	96	96	96	96	96	96	96	96	48	96
晴隆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9	29	0	29	58	58	29	58	87	56	2	0	29	29	0	56	2	58	58	58	58	58	58	58	58	29	58

兴义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6	46		46	92	92	46	92	138	75	17	0	46	46	0	75	17	92	92	92	92	92	92	92	92	46	46
义龙新区规划和交通建设管理局	19	19	0	19	38	38	19	38	57	37	1	0	19	19	0	37	1	38	38	38	38	38	38	38	38	19	38
贞丰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2	52	0	52	104	104	52	104	156	96	8	0	52	52	0	96	8	104	104	104	104	104	104	104	104	52	104
普安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9	19	0	19	38	38	19	38	57	38	0	0	19	19	0	36	2	38	38	38	38	38	38	38	38	19	38
兴仁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8	48	0	48	96	96	48	96	144	96	0	0	48	48	0	96	0	96	96	96	96	96	96	96	96	48	96
数量合计	327	327	0	327	654	654	327	654	981	594	60	0	327	327	0	601	53	654	654	654	654	654	654	654	654	327	608

三、技术要求

1、本采购项目所有货物技术标准均按《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交办法函〔2021〕453号)——〈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印发<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0〕299号）、《省财政厅 省司法厅关于印发<贵州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财行〔2021〕53号）的文件规定执行。

2、在项目实施期间，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技术参数调整或新版本标准发布，要以最新的技术参数或新版标准为准，因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人报价中，合同甲方不再另行追加任何费用。投标时各投标人须提供以上内容承诺书（格式自拟）。

3、本采购项目所有货物技术标准、制服款式、标准样式（含面料、辅料以及尺寸标准）应按《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自行完成定制样品和生产。

四、区域需求

1、根据《省财政厅 省司法厅关于印发<贵州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黔财行〔2021〕53号）文件要求的着装范围为:采购人、各地（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各包投标人需注意贵州省财政厅、司法厅关于印发《贵州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中所提到的货物配发,均包含在本次采购预算内)。

2、具体配备数量根据按贵州省财政厅、司法厅关于印发《贵州省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执行。

五、投标人须知：

1、技术参数中如有未明确的内容按国家最新推荐性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执行，如存在不协调、不完善等问题，在样式和颜色不变的原则下自行确定。

2、本项目采购清单中的数量为预估数量，最终配送的货物数量和型号由中标投标人和合同甲方签定合同时最终确定，据实调整。

3、本次采购所有产品均为核心产品。

4、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在3个包中最多只能中取1个包。

如：甲投标人中了A、B两个包，取该投标人综合得分最高的包为中标投标人,另外一个包则取第二中标乙投标人为该包的中标投标人。

如：乙投标人同时为B包第二中标投标人、C包第一中标投标人时，取该投标人第一中标中取该包。则B包取第三中标投标人为该包的中标投标人。

如：甲投标人中了A、B、C三个包，取综合得分最高的包为中标投标人,另外两个个包则分别取第二中标投标人为该包的中标投标人。如：乙投标人同时为两个包第二中标投标人时，乙投标人取综合得分高的包中标投标人。则另一个包取第三中标投标人为该包的中标投标人。

第二节　商务要求（A、B、C 包）

注：商务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如投标文件中有负偏离，将会导致投标无效。下述合同甲方含：采购人单位、各市（州）、县（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部门,省赤水河航道管理局、省乌江航道管理局、省南北盘江红水河航道管理局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量体及相关工作后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生产及交货。

（2）交货地点：合同甲方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1）合同甲方根据国家相关标准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对中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

（2）成交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须是全新的，所用材料及加工标准与投标样品完全一致。

（3）交货前，合同甲方有权对货物进行随机抽取送至经合同甲方认可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验费用由中标投标人支付，检验时损坏的货物由中标投标人负责。（具体要求详见“七、其他要求 7.4 验收要求”）

（4）产品验收不合格，合同甲方拒绝接收，并拒绝付款。

三、付款方式及合同签定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货物交付后，无质量问题，由采购人、各市（州）及县（市、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分别在验收合格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合同款 100%。

（2）本项目合同签定采取“统采分签”的形式，**各市（州）、县（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部门按照采购人的采购结果与中标人签订合同，采购品种及数量以实际需求量为准。**执行期内合同甲方如需增补数量，中标人必

须按照合同单价进行量体、生产、送货。货款结算按“实际采购数量×合同单价”计算。投标时，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本条内容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数量变更：各包的具体数量合同甲方按实际需求量进行增减，以中标单价签定，在采购合同履行期间，合同甲方可增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正负百分之十。

四、履约保证金。

中标投标人在合同正式签订前,需向合同甲方缴纳中标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为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银行转账须通过中标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不得由他人账户代交，未按要求缴纳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约完成后，一次性原路全额无息退还。

五、售后服务及质保期

（1）质保期：1年。质保期起始计算日期为产品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日。当投标人以低于采购预算95%的投标报价中标的，每低1%质保期增加6个月，在此基础上累加质保期，最长3年。

（2）所有货物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3）货物外观清洁，文字、图案清晰、明确。

（4）货物交货 **90** 天内，如发现货物质量问题，中标人须无偿退换。

（5）所有货物在免费保质期内的，因货物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全部负责。

（6）在质保期内，合同甲方要求增补、调换和特殊体型的服装的，**中标人须在 6 小时内响应，如需要增补、调换和特殊体型的服装的，应在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送货上门，合同甲方有正当理由提出退货或更换的，中标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给予退货或更换。

（7）中标人应根据各地市县（区）的特点，制定本地化服务方案，确保及时为合同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各地人员、设备设施、服务场所、仓库、生产、物流等内容。

六、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七、其他要求

7.1 样品要求

（1）是否需要提交样品：需要

（2）所需样品要求：

①采购人无样板，也不提供样板，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提供的技术标准、纸质图和面料样卡，自行完成定制样品和生产。

②本次提供的样品型号（尺寸）只作专家评审时用，不作为最终供货的型号（尺寸）依据，但样品质量作为最终供货依据。

（3）投标人提交样品要求：

①实物样品不允许有投标人或厂家的标识（如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商标等），请投标人提交样品前自行将相关信息隐藏或拆除处理。提交样品时同时附上样品清单（格式见本章附件 2），以便核对。实物样品出现投标人或厂商标识或未递交样品的或样品不齐全或样品型号（尺码）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样品分为 0 分。项目必须提供的样品类别、数量及型号（各包样品清单见本章附件 1）。

②样品的包封上需注明样品随机码，随机码必须是完整的，清晰可见的。随机码统一注明在包封箱右上角，不得随意更改位置，随意更改位置

的样品分为0分。

③投标人除按要求提供样品外，还需自行配备衣架及挂放样品使用的晒衣架。不接受人体模型。

④投标时所提交的样品要符合采购文件清单要求及《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投标时，部分货物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具有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检测内容至少包含成品内在质量检测（检测标准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各包的评分标准），检测判断以采购文件中“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规格、技术参数”为依据，采购清单没有标明的以国家标准及《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为依据。

⑤所有样品均有可能因评标或检测造成损坏，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⑥评标完成后，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的样品进行随机抽样检测，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省级及以上的检测中心（中标候选人公司所在省（直辖市）和贵州省之外的检测中心）进行送检，检测费用及检测损坏的货物均由该中标候选人全部承担，如样品检测不合格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取消中标资格，排序进行顺延。投标时须投标文件中附上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⑦中标人的样品将在采购人随机抽样检测工作完成后作封样处理，并作为验收依据之一。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样品中标公告发布后由代理机构通知未中标投标人，在交易中心办理退还，务必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自行取回，逾期采购代理机构将自行处理。

⑧各投标人相互之间样品不可共享或互用，共享或互用样品的投标人均作投标无效处理。

⑨样品接收时间：于开标前一个工作日（09:00时-16:00时）到贵州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样品室递交样品。开具样品递交回执单（开标递交投标文件时还须出具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样品递交回执单)。投标人应严格按照规定时间递交样品，并积极与交易中心样品管理人员联系，如未按规定递交样品，影响投标人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⑩样品接收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样品展示厅。

7.2 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中的综合单价须包含货物的货物价、设计、材料、量体、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到达合同甲方指定地点）、保险、验收、调换、上门、售后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服务、税费、抽样检测、检测损坏的物品成本费等，直至货物到达使用地点并能正常投入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在合同签订前，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技术参数调整，要以新的技术参数为准，因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人报价中，合同甲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3）中标人在协议执行中，应充分考虑原材料、人工成本等物价上涨因素，在采购周期内及延期内，不得以物价上涨为由提高中标产品价格，更不得以此为由拒绝采购。

（4）投标人需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税率的普通发票。

（5）评审以预估数量乘以综合单价所得总价进行评审，当出现税率不统一的情况时，需按照填报税率折算不含税总价进行评审。评审总价不作为结算依据。投标时投标文件中须附上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7.3 知识产权

合同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应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7.4 验收要求

1.符合现行《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

2.成品验收要求

（1）合同甲方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及本项目的要求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

（2）中标人提供的货物须是全新的，所用材料及加工标准与投标样品完全一致。

（3）服装标识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生产制作，符合 GB/T 5296.4 标签要求。

（4）交货前，中标人须按技术标准将货物包装完好，**成品外包装箱正面应注明采购单位、品名、数量、型号、生产厂家、联系电话，箱内附相应的采购数量清单。**每件包装箱内的数量须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包装，并与外包装上的标识一致。交货时提供具有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原件，提供的检验报告送检时间不得超过该批次交货时间前 180 日历天。

▲（5）中标人应在全部货物生产并包装完成后提前 3 天通知合同甲方，合同甲方视情况决定是否安排抽检人员到货物生产企业或先由中标人发货到双方商定的交货地点，对货物以随机抽样方式，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中标样品、投标文件的响应进行初验。**初验合格后，合同甲方视情况决定是否安排工作人员对每种货物随机抽取满足检验要求数量的货品（或套或小样）作为样本，与中标人一同送交具有省级及以上资质的检测中心进行检测，由合同甲方随机抽取省级及以上的检测中心（中标候选人公司所在省（直辖市）和贵州省之外的检测中心）进行送检，如初验不合格或抽取的货物检验报告结果低于投标样品检测的技术标准，视为货物不合格，中标人承担由此所造成合同甲方的一切损失或按合同甲方要求重新组织生**

产；检测结果合格的，合同甲方凭具有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签署最终验收报告，最终验收报告将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且中标人无偿补齐因抽检而损坏的货物。

（6）**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进行实地考察，中标人须接受合同甲方组织的对货物生产的各个环节的全程监督和随机检查，货物的生产厂家须与投标文件中的生产厂家一致，不得贴牌生产。若出现货物的实际生产厂家与投标文件中响应的不一致、贴牌生产时，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取消中标资格，排序进行顺延。投标时须投标文件中附上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7）产品验收不合格，合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拒绝付款。

（8）在合同期内，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产品经 2 次检测不合格的，经合同甲方核实无误，并按规定程序核准，合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且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5 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为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由于工作需要，投标人须出具有书面承诺：“我单位承诺无条件对定制服装人员进行上门免费量体，核实每位定制服装人员测量的尺码、大小等相关信息并互相签字确认，如服装大小不符合的修改直至着装者满意为止”投标时须投标文件中附上此承诺书（格式自拟）。

2.投标人需具备履行合同的生产能力，以保障采购人、各市（州）及县（市、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货物的批量生产、交货进度安排。

3.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4.本次采购所有产品均为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投标人需自行关注贵州省有关疫情防控政策，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因此引起的无法参与投标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

A 包常服、衬衣、夏裤等样品提交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样品数量	尺码、型号、规格
1	常服	套	男女款 各 1 套	男：上衣 175/96A，裤子 175/86A 女：上衣 165/84A，裤子 165/72A
2	常服配套衬衣	件	男女款 各 1 件	男：175/96A ，女：165/84A
3	夏装制式衬衣 （长袖）	件	男女款 各 1 件	男：175/96A，女：165/84A
4	夏装制式衬衣 （短袖）	件	男女款 各 1 件	男：175/96A，女：165/84A
5	单裤	条	男女款 各 1 条	男：175/86A，女：165/72A
6	女裙	条	1 条	165/72A
7	大檐凉帽 卷檐凉帽	顶	各 1 顶	58 号

B包春秋执勤服、冬执勤服等样品提交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样品数量	尺码、型号、规格
1	春秋执勤服	套	男女款 各1套	男:上衣175/96A,裤子175/86A 女:上衣165/84A,裤子165/72A
2	冬执勤服	套	男女款 各1套	男:上衣175/96A,裤子175/86A 女:上衣165/84A,裤子165/72A
3	防寒服短款	件	男女款 各1件	男：175/96A，女：165/84A
4	大檐帽、卷檐帽	顶	各1顶	58号
5	布面栽绒防寒帽	顶	1顶	58号

C 包皮鞋、腰带等样品提交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样品数量	尺码、型号、规格
1	大帽徽	枚	1 枚	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
2	小帽徽	枚	1 枚	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
3	臂章	副	1 副	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
4	硬肩章	副	1 副	三号
5	软肩章	副	1 副	三号
6	套式肩章	副	1 副	一号
7	硬胸徽	枚	1 枚	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
8	软胸徽	枚	1 枚	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要求
9	硬胸号	枚	1 枚	统一号码：12345678910
10	软胸号	枚	1 枚	统一号码：12345678910
11	领带	条	1 条	中号
12	单皮鞋	双	男女款 各 1 双	男：240（38 码） 女：230（36 码）
13	皮凉鞋	双	男女款 各 1 双	男：240（38 码） 女：230（36 码）
14	棉皮鞋	双	男女款 各 1 双	男：240（38 码） 女：230（36 码）
15	内腰带	条	男女款 各 1 条	3 号

附件 2：

样品提交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备注
1			
2			
3			

投标人提交样品时同时附上样品清单，以便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核对。

样品递交单位（即投标单位）：_____

样品递交人（含身份证号）:_____

样品接收人、日期：_____

第三节 图纸附件

详见 财务部、司法部印发的《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中的（附件：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式样（交通运输执法））

第四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技术实质性条款	备注
1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	
2	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3	付款方式及合同签定方式		
4	履约保证金		
5	质保期		
6	投标有效期		
7	其他要求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二节 评分标准

一、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二、评分标准

1.资格性审查表：资格审查人负责资格性审查

2.符合性审查表：评标委员会负责符合性审查

资 格 审 查 表（A包、B包、C包）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项目

序列号：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2022.X.X

序号	资格要求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投标人4
1	经营资格审查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三表一附注），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出具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行承诺，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税收和社保资金缴纳凭证）；。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如公司成立不满三年，提供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的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申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6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7	特殊资格要求	/				
8	投标保证审查	提供保证金或电子保函缴纳的依据（详情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资格审查人成员（签字）：

符 合 性 审 查 表（A包、B包、C包）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序列号：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日期：2022.X.X

序号	投标人名称 / 审查内容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投标人4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备注：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小组成员（签字）

3.评分表

评 分 表（A包：常服、衬衣、夏裤等）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2022.X X.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投标人4
价格分（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0-30分				
技术分（40）	**检测报告：** 1、投标人所投常服具有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CMA标志及CNAS资质）得5分；检测项目包含面料成分、单位面积质量、纱支、线密度、密度、起毛起球、PH值、甲醛含量、染色牢度（耐光、耐干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2、投标人所投常服配套衬衣具有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CMA标志及CNAS资质）得5分；检测项目包含面料成分、单位面积质量、线密度、密度、起毛起球、PH值、甲醛含量、染色牢度（耐光、耐皂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0-30分 （客观分）				

	3、投标人所投的夏装制式衬衣（长袖）具有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得 5 分；检测项目面料成分、单位面积质量、线密度、密度、起毛起球、PH 值、甲醛含量、染色牢度（耐光、耐皂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4、投标人所投单裤具有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得 5 分；检测项目包含面料成分、线密度、密度、单位面积质量、起毛起球、PH 值、甲醛含量、染色牢度（耐光、耐皂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并承诺女裙规格和技术要求与单裤一致，自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函的视为本项缺项。 5、投标人所投大檐凉帽具有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得 5 分；检测项目包含单位面积质量、顶破强力、网眼密度、起毛起球、染色牢度（耐皂洗、耐汗渍、耐干摩）、湿摩沾色、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6、投标人所投卷檐凉帽具有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得 5 分；检测项目包含单位面积质量、顶破强力、网眼密度、PH 值、甲醛含量、染色牢度（耐光、耐洗、耐汗渍）、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注：检测报告中检测结果须满足《交通运**					

	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及采购文件要求。（须提供2021年以来完整检测报告复印件，二维码清晰可见，每一项检测报告中检测缺项的该项不得分，每一项检测报告中有两个及以上缺陷的不得分，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样品：（按照司法部、财政部《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式样》和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定制样品） （一）服装类外观及质量要求：（1）整体外观：①样衣外观挺括、平顺自然、无色差、无污渍、标识明显；②各部位长短、大小、宽窄、对称一致；③领子领面平服、领窝圆顺、左右领尖不翘；④前身胸部挺括、对称、面里衬服帖、线缝顺直、止口顺直平服、门襟不短于里襟、不搅不豁；⑤口袋左右袋高低对称、袋口封节，后背平服；⑥肩平服、表面无褶、肩缝顺直、圆润、左右对称；⑦绱袖圆顺均匀、两袖前后长短一致的。（2）缝制工艺：①样衣线迹均匀美观；②顺直平整、不扭曲、不起皱；③不跳针、不浮线、不断线、无线头。(二)帽类外观及质量要求：①结构、图案、色相等外观特征应图案清晰；②缝制线道规整流畅，边缘光滑、不得有毛刺，铆合应牢固。 1.样品完全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的得4-5分； 2.样品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但有3~5处缺陷的得2-3.9分；	0-5分 （主观分）				

	3.样品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但有5处以上缺陷的得0-1.9分； **注：投标人的投标样品除成分、型号以外，不能有任何可以识别的标记，若有则样品得分为零分。漏送、错送或者样品数量不符的，样品得分为零分。**					
	项目总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人员组成方案②质量保证管理制度③项目生产进度控制及保障措施方案④生产过程及工艺过程保障与质检规程⑤包装与运输方案⑥出厂质量标准和验收方案等。 1.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全面、细致合理，流程清晰、切实可行的得4-5分； 2.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较全面、较细致较合理，流程较清晰、有一定可行性的得2-3.9分； 3.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片面、不细致不合理，流程不清晰、没有可行性的得0-1.9分。	0-5分 （主观分）				
商务分 （30）	**生产能力：**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除具有履约必备设备外，另外提供服装类：CAD电脑辅助系	0-10分 （客观分）				

	统、智能吊挂生产线、自动上袖机、自动开袋机、立体整烫设备、电脑圆头锁眼机、钉扣机、平缝机、电脑套结机、前身定型机，提供齐全的得 10 分，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注：需提供服装生产线设备的彩色图片、购置发票、厂房现场完整图片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评审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发票原件进行核验，如发现发票作假，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排序进行顺延）。**					
	业绩案例： 每提供一个 2020 年 1 月至今类似本项目的业绩案例得 1 分，最多 5 分。需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用户反馈表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提供原件备查）	0-5 分 （客观分）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制造厂家的营业执照或提供合法获得服装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须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函自拟）。提供完整的得 3 分（相关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 分 （客观分）				
	制造厂商实力： 1、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3、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职业	0-5 分 （客观分）				

	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4、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且证书等级至少为五星级的得2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提供能够证明其原材料进货渠道的证明得4分(提供发票及相关证明材料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0-4分 （客观分）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①完善的量体裁衣方案②供货、调换、修整③退货保证体系④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⑤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方案得3分，缺一项本项不得分。	0-3分 （客观分）				
政策性加分（5）	根据财库〔2019〕9号及黔财采﹝2014﹞15号,投标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 证证书”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0-2分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的规定,对投标主要产品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备注：少数民族地区是指：内蒙古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享受少数民族待遇的省份：贵州省、云南省和青海省。投标主要产品是指占预算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产品。	0-3分				

得分	100 分+政策性加分				
评标专家（签字）：					

评 分 表（B 包：春秋执勤服、冬执勤服等）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2022.X X.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投标人4
价格分（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0-30 分				
技术分（40）	**检测报告：** 1、投标人所投春秋执勤服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得 8 分；项目包含面料成分、线密度、密度、单位面积质量、断裂强力、撕破强力、弹性伸长率、起毛起球、PH 值、甲醛含量、染色牢度（耐光、耐水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2、投标人所投冬执勤服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得 8 分；项目包含面料成分、线密度、密度、单位面积质量、断裂强力、撕破强力、弹性伸长率、起毛起球、PH 值、游离甲醛含量、染色牢度（耐光、耐水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3、投标人所投防寒服短款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	0-30 分 （客观分）				

	志及 CNAS 资质）得 8 分；项目包含面料成分、线密度、密度、单位面积质量、断裂强力、PH 值、甲醛含量、表面抗湿性、染色牢度（耐光、耐水洗、耐汗渍、耐摩擦、耐热压、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4、大檐帽、卷檐帽、布面栽绒防寒帽产品技术参数须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6 分（自行承诺）。 **注：检测报告中检测结果须满足《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及采购文件要求（须提供 2021 年以来完整检测报告复印件，二维码清晰可见，每一项检测报告中检测缺项的该项不得分，每一项检测报告中有两个及以上缺陷的不得分，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样品：（须按照司法部、财政部《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式样》和《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定制样品）（一）服装类外观及质量：（1）整体外观：①样衣外观挺括、平顺自然、无色差、无污渍、标识明显；②各部位长短、大小、宽窄、对称一致；③领子领面平服、领窝圆顺、左右领尖不翘；④前身胸部挺括、对称、面里衬服帖、线缝顺直、止口顺直平服、门襟不短于里襟、不搅不豁；⑤口袋左右袋高低对称、袋口封节，后背平服；⑥肩平服、表面无褶、肩缝顺直、圆润、左右对称；⑦绱袖圆顺均匀、两袖前后长短一致的。（2）缝制工艺：①样衣线迹均匀美观；②顺直平整、不扭曲、不起皱；③不	0-5 分 （主观分）				

	跳针、不浮线、不断线、无线头。(二)帽类外观及质量：①结构、图案、色相等外观特征应图案清晰；②缝制线道规整流畅，边缘光滑、不得有毛刺，铆合应牢固。 1.样品完全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的得4-5分； 2.样品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但有3~5处缺陷的得2-3.9分； 3.样品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但有5处以上缺陷的得0-1.9分； **注：投标人的投标样品除成分、型号以外，不能有任何可以识别的标记，若有则样品得分为零分。漏送、错送或者样品数量不符的，样品得分为零分。**					

	项目总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人员组成方案②质量保证管理制度③项目生产进度控制及保障措施方案④生产过程及工艺过程保障与质检规程⑤包装与运输方案⑥出厂质量标准和验收方案等。 1.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全面、细致合理，流程清晰、切实可行的得 4-5 分； 2.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较全面、较细致较合理，流程较清晰、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2-3.9 分； 3.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片面、不细致不合理，流程不清晰、没有可行性的得 0-1.9 分。	0-5 分 （主观分）				
商务分（30）	**生产能力：**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除具有履约必备设备外，另外提供服装类：CAD 电脑辅助系统、智能吊挂生产线、自动上袖机、自动开袋机、立体整烫设备、电脑圆头锁眼机、钉扣机、平缝机、电脑套结机、前身定型机，提供齐全的得 10 分，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注：需提供服装生产线设备的彩色图片、购置发**	0-10 分 （客观分）				

	票、厂房现场完整图片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评审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发票原件进行核验，如发现发票作假，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排序进行顺延）。					
	业绩案例： 每提供一个2020年1月至今类似本项目的业绩案例得1分，最多5分。需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用户反馈表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提供原件备查）	0-5分 （客观分）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制造厂家的营业执照或提供合法获得服装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须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函自拟）。提供完整的得3分（相关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分 （客观分）				
	制造厂商实力： 1、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2、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4、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且证书等级至少为五星级的得2分。	0-5分 （客观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提供能够证明其原材料进货渠道的证明得4分(提供发票及相关证明材料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0-4分 （客观分）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①完善的量体裁衣方案②供货、调换、修整③退货保证体系④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⑤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方案得3分，缺一项本项不得分。	0-3分 （客观分）				
政策性加分（5）	根据财库〔2019〕9号及黔财采〔2014〕15号,投标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 证证书”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0-2分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的规定,对投标主要产品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备注：少数民族地区是指：内蒙古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享受少数民族待遇的省份：贵州省、云南省和青海省。投标主要产品是指占预算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产品。	0-3分				

得分	100 分+政策性加分				
评标专家（签字）：					

评 分 表（C 包：标志、皮鞋、腰带等 ）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2022. X X.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投标人4
价格分（3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投标人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30	0-30 分				
技术分（40）	**检测报告：** 1、投标人所投男单皮鞋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的得 4 分；检测项目包含主要材料、物理性能（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长度、剥离强度、外底硬度、粘合强度）； 2、投标人所投女单皮鞋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的得 4 分；检测项目包含主要材料、物理性能（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长度、剥离强度、外底硬度、粘合强度） 3、投标人所投男皮凉鞋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的得 4 分；检测项目包含主要材料、物理性能（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长	0-30 分（客观分）				

	度、剥离强度、外底硬度、粘合强度）； 4、投标人所投女皮凉鞋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的得 4 分；检测项目包含、主要材料、物理性能（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长度、剥离强度、外底硬度、粘合强度）； 5、投标人所投男棉皮鞋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的得 4 分；检测项目包含主要材料、物理性能（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长度、剥离强度、外底硬度、粘合强度）； 6、投标人所投女棉皮鞋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的得 4 分；检测项目包含主要材料、物理性能（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长度、剥离强度、外底硬度、粘合强度）； 7、投标人所投内腰带具由省级及以上检测中心出具的完整的检测报告（带 CMA 标志及 CNAS 资质）的得 3 分；检测项目包含耐盐雾、镀层结合强度、带体缝纫剥离强力、带体耐光色牢度； 8、C 包其他产品技术参数须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3 分（自行承诺）。 **注：检测报告中检测结果须满足《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及采购文件要求（须提供 2021 年以来完整检测报告复印件，二维码清晰可见，每一项检测报告中检测缺项的该项不得分，每一项检测报告**					

	中有两个及以上缺陷的不得分，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样品：（须按照司法部、财政部《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式样》和《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技术规范》定制样品）（一）鞋类外观及质量：①整体平整、平服、平稳、清洁、对称；②内底不露钉尖，无钉尾突出；③帮面、鞋里无明显变色、脱色、松面、伤残、触摸柔软、舒适；④鞋垫材质触摸柔软、舒适、牢固、平整；⑤外底相同部位色泽、花纹一致，主跟和包头应端正、平服、对称、到位，不应收缩变形；⑥线道整齐，针码均匀，不应有跳线、重针（回针除外）、断线、翻线、开线及缝线越轨等。（二）饰品类外观及质量：①结构、图案、色相等外观特征及质量应符合相关要求，电镀层应完整、均匀、光亮、不得有镀层粗糙、烧焦；②缝制线道规整流畅，图案清晰、边缘光滑、不得有毛刺，铆合牢固。 1.样品完全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的得4-5分； 2.样品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但有3~5处缺陷的得2-3.9分； 3.样品满足上述外观、质量、缝制工艺要求但有5处以上缺陷的得0-1.9分； **注：投标人的投标样品除成分、型号以外，不能有任何可以识别的标记，若有则样品得分为零分。漏送、错送或者样品数量不符的，样品得分为零分。**	0-5分 （主观分）				

	项目总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人员组成方案②质量保证管理制度③项目生产进度控制及保障措施方案④生产过程及工艺过程保障与质检规程⑤包装与运输方案⑥出厂质量标准和验收方案等。 1.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全面、细致合理，流程清晰、切实可行的得 4-5 分； 2.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较全面、较细致较合理，流程较清晰、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2-3.9 分； 3.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产品质量控制方案及实施方案，方案片面、不细致不合理，流程不清晰、没有可行性的得 0-1.9 分。	0-5 分 （主观分）				
商务分 （30）	**生产能力：**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除具有履约必备设备外，另外提供鞋类：削皮机、全自动上胶折边机、鞋底修边机、后踵定型机、帮角擂平机、自动前帮机、自动中后帮机、高架热定型机、高架冷定型机、抛光机。提供齐全的得 10 分，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注：需提供服装生产线设备的彩色图片、购置发票、厂房现场完整图片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不全或不提供**	0-10 分 （客观分）				

	不得分。评审结束后，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发票原件进行核验，如发现发票作假，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排序进行顺延）。					
	业绩案例： 每提供一个2020年1月至今类似本项目的业绩案例得1分，最多5分。需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用户反馈表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提供原件备查）	0-5分 （客观分）				
	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制造厂家的营业执照或提供合法获得服装及售后服务支持的有效证明；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须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函自拟）。提供完整的得3分（相关证明材料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分 （客观分）				
	制造厂商实力： 1、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2、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3、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4、所有产品制造厂商均具有有效的《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且证书等级至少为五星级的得2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0-5分 （客观分）				

	投标人提供能够证明其原材料进货渠道的证明得4分(提供发票及相关证明材料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0-4分（客观分）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的①完善的量体方案②供货、调换、修整③退货保证体系④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⑤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得3分，缺一项本项不得分。	0-3分（客观分）				
政策性加分（5）	根据财库〔2019〕9号及黔财采﹝2014﹞15号，投标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 证证书”和“环保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0-2分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的规定，对投标主要产品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备注：少数民族地区是指：内蒙古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享受少数民族待遇的省份：贵州省、云南省和青海省。投标主要产品是指占预算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产品	0-3分				
得分		100分+政策性加分				
评标专家（签字）：						

3.1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

＝1)。

3.2 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时涉及到计算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小数点后第三位数四舍五入。

3.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30%×100 分

备注：（1）在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2）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3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 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政策）：

（1）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之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根据财库〔2014〕68 号文件要求，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的或提供不全的，将不作为监狱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3）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格式自行下载），未能提供的，将不作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价格分值计算表：

价 格 分 值 计 算 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序列号：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X.X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给予10%价格扣除后报价（元）	评标基准价（元）	价格分值	得分
1						0.00
2						0.00
3						0.00
4						0.00

注：价格扣除仅对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价的投标人有效。

评审专家（签字）：

评 分 汇 总 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采购

序列号：　　项目编号：GZHDD-2021-ZC5276

评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X.X

专　家	专家姓名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投标人4

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专家					
采购人代表					
总　分					
平均分					
排　序					

评审专家（签名）：

6.投标产品品牌相同的投标人的规定

6.1 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投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确定方式：1、随机抽取

6.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两家及以上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的品目采购金额60%及以上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1.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人总家数：

1.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2.投标人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6.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7.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1.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4.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